

# 关于印发《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长宁区文旅系统各单位：

现将《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望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对照工作要点，细化各项措施，认真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 附件：1. 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工作要点  
2. 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重点工作项目表

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 1 月 15 日

# 2023 年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工作要点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年。长宁区文化和旅游系统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和区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坚定不移走中国式现代化道路，紧紧围绕市、区决策部署，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推动文旅高质量发展，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使命任务，围绕上海市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国际文化大都市、世界著名旅游城市的目标，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创新发展，大力提振文旅市场信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进一步推动文旅融合，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全面提升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精品城区文化软实力，为奋力建设“四力四城”展现新担当、作出新贡献。

##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完善文化旅游空间布局，全力打响“最虹桥”品牌

切实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注重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真正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全力打响长宁“最虹桥”品牌。

### （一）着力营造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热潮，推动党的二十大

精神落地生根。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知原义，持续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教育，深刻把握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深刻把握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的重要要求，深刻把握新时代新征程中国共产党的使命任务，深刻把握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部署安排，深刻把握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要求，深刻把握顽强斗争、团结奋斗的时代要求。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让党的创新理论在推动长宁文旅事业发展中彰显出更加强大的真理力量和实践伟力。立足文化和旅游工作特色，充分利用演艺演出、公共文化阵地等，以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作品和形式，组织好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创作和展演展示，开展丰富多彩文化文艺活动，切实将工作与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和旅游工作的重要论述紧密结合起来，贯彻落实市、区党代会要求，当好“施工队”，将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转化为长宁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的“施工图”“实景画”。

（二）全面落实“最虹桥”引领行动，进一步构建“一核两带三圈多点”的长宁文化旅游格局。一是进一步丰富虹桥国际开放枢纽旅游服务核内容内涵，拟联动安徽池州市、马鞍山市、宁波海曙区、苏州相城区等苏浙皖重点城区，举办文旅推介、艺术巡展、文化交流等活动，会同江苏省镇江市召开第三届长三角地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合作机制大会，助推长三角文旅

一体化发展。**二是**根据《上海苏州河旅游发展总体方案》，围绕上海市“一江一河”高峰旅游项目，以苏州河长宁段码头建设为契机，联合相关部门探索开发苏州河水陆联动文旅节庆项目，深入挖掘文化底蕴，讲好长宁“苏河故事”，进一步打造苏州河城市文化生活休闲带。**三是**以愚园路-武夷路、番禺路-新华路、延安西路-虹桥路等为重点海派艺术旅游生活圈，深化“何以爱长宁”为主题的微旅行系列活动，加入新打造的绿色程桥、悦动临空等新一轮特色街区，以摄影、绘画、音乐等形式展现长宁城市更新的成果。

## **二、聚焦示范区改革创新，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最佳实践地的公共文化样本，着力推动公共文化创新发展**

深入践行人民城市理念，以优质的供给服务人民，巩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成果，不断提升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助力构建“五个人人”生动图景，扎实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

**（一）全力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提升。****一是**以评促建，在市文旅局指导下，高质量做好迎接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工作复核、上海市街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图书馆）绩效评估工作等各项考评任务。以第四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复核验收为抓手，着力推进长宁区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以街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评估为契机，深化“10分钟公共文化服务圈”建设，指导天山、程桥、仙霞等社区文化活动中心

新建或升级，进一步提升区、街镇、居民区三级文化设施服务能级，推动旅游咨询服务中心功能提升，打造更多群众喜闻乐见的“家门口的文化客厅”。二是提升效能，持续开展公共文化内容供给工作。将公共文化产品供给纳入“区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持续开展“万千百”文化惠民工程，落实“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开展“社会大美育课堂”。继续办好上海市民文化节长宁区活动和市民夜校长宁分校，通过总分馆体系把更多文化项目延伸至商圈、楼宇、公园、绿地等更多的城市公共空间，加强与各类社会主体的共建共享，将空间与资源有效整合。三是提升群众文化创作和交流展示能级。围绕“全过程人民民主”主题，创作一批文艺作品。加强区域联动，与北京西城区开展文化南北情等对外交流活动。四是深化公共文化社会化专业化服务与评价，完善文旅公共服务志愿者管理机制，定期开展志愿者培训。

（二）持续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转型。一是进一步推进“智慧图书馆先行馆试点”和“数字文化馆试点”工作。进一步拓展长宁区图书馆智慧阅读项目向非遗中心、少儿馆和社区延伸，上半年完成“新页书房·非遗主题馆”和数字文化馆一期建设，下半年完成“新页书房·亲子主题馆”建设。与街镇共同探索打造数字化、智能化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图书馆），完成“长宁区革命文物陈列馆”展陈更新，推进各类公共文化设施提档升级。二是深化“上海长宁文旅”全媒体矩阵建设，聚力官方微信、微博、网站、视频号、抖音、爱奇艺等平台，优化“何以爱长宁”

“i长艺”小程序，助力长宁文旅品牌，展现城区文化软实力。

### **三、聚焦文旅深度融合，推动文旅资源整合，进一步扩大长宁文化品牌影响力**

推动文旅供给侧结构改革，强化从资源到消费、从互联到共享的转变，构建政府、市场、社会之间的良性互动机制，加强文旅资源进一步深度融合，深化长宁四大文化品牌内涵。

**（一）全力构建文旅资源融合平台。**一是加强政策扶持，完善多层次的文化旅游产品市场。宣传好、运用好新一轮《关于进一步推进长宁区文化和旅游繁荣发展的若干政策》，进一步细化管理办法，开展好2023年长宁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切实加强对项目的跟踪、指导和统筹，提升政策扶持效应。**二是**深入整合资源，探索成立“虹桥文旅荟”，集合市、区文化机构、专业院团等资源，构建文旅全产业链交流共享平台。用好文化发展基金和资金，撬动社会资源投入公共文化服务。围绕市文旅局“大美术馆”计划，以“华漾美术馆”“新苑美术馆”为样本，搭建艺术场馆与社区、校园共建平台，鼓励场馆释放潜能，参与社区文化、校园文化建设。**三是**不断挖掘本区文旅资源，继续推出一批市、区级“家门口好去处”、“家门口好服务”。推荐武夷路街区申报上海市级旅游休闲街区，指导深化愚园路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新华路风貌街区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建设。

**（二）持续扩大长宁文旅品牌影响力。**开展艺术普及、全民

阅读等活动，持续打响“舞蹈”“音乐”“演艺”“阅读”长宁文旅品牌。**一是**深耕“舞蹈”品牌，推进舞蹈类活动的“雅俗共赏”。继续举办中国“荷花奖”舞剧评奖、上海市民舞蹈大赛，上海国际芭蕾舞大赛“大师游长宁”系列活动、开展曼舞长宁、“舞空间”等公益活动，提升长宁舞蹈品牌的影响力。**二是**做强音乐品牌。继续举办虹桥国际草地音乐节、“上海之春”第五届国际手风琴艺术节等赛事和活动。探索在临空音乐公园等引入优质资源，为长宁音乐品牌持续发力提供支撑。**三是**做大阅读品牌。持续开展“长宁读书节”、“少儿暑期读书月”、“长耳兔阅读俱乐部”等全民阅读推广活动，整合社会力量与文化资源，围绕“世界客厅”、“阅读上海”、“一江一河”、“阿拉长宁”等主题营造“书香长宁”文化氛围。**四是**深化演艺品牌。创新开展第21届“虹桥之秋”文化旅游购物节、上海旅游节长宁区活动、“闻香识长宁”咖啡文化节，吸引顶尖艺术团队来长宁开展文化交流演出，促进文旅融合，提升办节品质和国际影响力。

#### **四、聚焦行业服务管理，健全监管机制，着力提升文旅市场现代化治理水平**

树牢底线思维，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守牢文旅领域疫情防控、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安全。深化政府职能转变，坚持市场化、法治化理念，探索文旅领域监管创新，优化文旅领域营商环境。

**（一）推进文旅市场平安建设。**一是层层压实意识形态工作

责任制，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进一步梳理文化和旅游领域意识形态风险点，加强对于文旅系统行业重要节点、重要领域、关键环节的导向引领与内容把关，牢牢守住政治安全、文化安全底线。**二是**统筹兼顾行业疫情防控 and 安全生产安全。积极应对疫情防控新形势新任务，及时、准确、全面把握国家和本市相关防控政策调整，落实政策措施。落实落细行业生产安全。制定发布《长宁区处置文化和旅游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深化部门联合监管、联合执法、舆情处置等联动机制。聚焦重要节点、重大活动，做实做细文旅运行安全和安全保障，夯实行业安全基础。**三是**推进“互联网+监管”平台建设，开展市场主体分类监管、动态监管、内容监管。对剧本杀、密室逃脱等复合型中小型文化娱乐等场所加强内容备案和管理，纳入监管并探索建立常态长效监管机制，充分运用数字化监管平台，做好人技同防，确保文化旅游市场平安有序。

**（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一是**完成区政府下达招商指标，积极联系区内重点文旅企业，结合大调研等工作，做好服务和统计工作，落实稳增长要求。**二是**探索构筑“多方多元、递进立体”式的旅游纠纷一站式服务平台，建立长效协同机制，进一步净化旅游市场环境，促进电子商务旅游行业领域质量提升。强化营商环境法治保障，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深化包容审慎监管，持续推进轻微违法免罚清单等举措。**三是**提升法治政府建设，加强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等，加

强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四是**指导行业协会开展培训工作，发挥区文化娱乐行业协会、旅游行业协会枢纽作用，引导服务型社会组织与行业协会开展多方面合作，进一步提升文化娱乐行业、旅游行业经营管理水平。

## **五、深入挖掘人文底蕴，讲好长宁故事，进一步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

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方针，加强文物保护和开发利用，提升科学治理水平，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赓续城市文脉。

**一是**加强不可移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完成《布尔塞维克》编辑部旧址改造修缮和展陈更新。落实和宣传《上海市红色资源传承和保护利用条例》，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进一步完善文物保护管理工作机制，不断完善区域内文物建筑普查和保护项目库。推进区内文物保护单位电子化巡查检查，运用现代化手段加强文物保护工作。持续推动长宁海派城市考古，探索“建筑可阅读”“+旅游”“+文化”，扩大微旅行线路吸引力和覆盖面，展现城区文旅形象。**二是**夯实非遗保护传承体系。公布第八批长宁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长宁非遗书房和长宁沪剧展示馆（暂定名）完成改建和数字化提升，正式对公众开放。积极开展文博宣传月及中国文化遗产日活动，打响“海派非遗新体验”品牌，进一步拓展“非遗在社区”“非遗在校园”“非遗进景区”“非遗进宾馆”覆盖面，加强文商旅结合，推动非遗项目生产性保护和传

承，鼓励非遗传承人在社区、学校“深耕厚植”。

## **六、加强党对文化和旅游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政治引领，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坚定不移深化全面从严治党，推动文旅系统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文旅党建引领文旅高质量发展。

**（一）深化全面从严治党。**一是牢牢把握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定期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二是**加强各级领导班子自身建设，推进“四责协同”机制与“三个责任制”落实。指导督促文旅系统各单位各项制度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党建工作提示与警示教育。**三是**夯实基层党建基础，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作用，认真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压实党建主体责任，推动基层治理和文化旅游治理相结合。**四是**加强系统基层党建工作经验推广和典型发掘，开展“艺术党课”“微旅行党课”等党建特色品牌建设，开展基层支部书记培训，抓好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

**（二）强化干部队伍建设。**加强系统职工思想政治引领，通过开展新进人员培训班、青年干部培训班、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人员培训班等，分层分类推进系统文旅人才培养，提升系统职工政治素养和专业化水平。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推动干部轮

岗交流，增强年轻干部岗位历练，强化干部队伍监督管理，优化考核方式，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指导基层单位做好绩效考核方案。加强统战工作，做好工青妇和老干部工作。